湖北第二师范学院

**《书写技能》项目Ⅱ类学分认定办法**

1. **面向对象**

根据湖北第二师范学院2014版人才培养方案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教师素质训练中心面向全校师范生和非师范生进行《书写技能》项目Ⅱ类学分认定工作。

1. **认定时间**

每学年3月，9月。

1. **认定程序**
2. 学生首先在规定时间内到教育素质中心报名。
3. 报名成功后，在规定时间参加理论考试。
4. 面试问答通过后，参与教师素质训练中心组织的书写技能测试通过后获得认证。
5. **考核类型**

书写技能（钢笔字、粉笔字、毛笔字任选一种）

1. **学习参考资料**

1. 面试问答：相关书法教程。

2. 书写实践参考资料：相关的书法技法教程与书法字帖。

1. **考核形式：**
2. 面试问答
3. 书写实践考试：现场三字（毛笔字、粉笔字、钢笔字）任选一种书写并展示。
4. **面试考核大纲**

1．书法工具及书写技法基础知识。

2．历代著名书法家及其代表作。

3．中国书法发展简史。

4. 中国书法流派及其特点。